

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人事局关于采购2024年度村（社区）“两委”干部体检项目的综合评分细则

项目名称：关于采购2024年度村（社区）“两委”干部体检项目

评判时间：2024年X月XX日 上午9点-12点 评判地点：区管委会政和楼1栋4楼组织人事局403会议室

评分人：

1.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2.评标分值分配：权重范围（价格+专业和服务+商务+采购政策=100分）

价格部分	专业和服务部分	商务部分	采购政策加分部分
10分	40分	45分	5分

3.评分细则：

综合评分项选项				供应商	备注
评分项		权重			/
一.价格部分		10分			/
1.投标人提供报价单 2.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分 * 权重分					
二.专业和服务部分		40分			/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范围	具体分值	评分准则	
1	实施方案	≤10	10	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的实施理念及目标（包括但不限于体检宣传，检前、检中、检后服务，体检报告的提供等）； 2.项目的实施流程及内容； 3.项目的专业团队匹配； 4.项目的体检中心服务环境（提供不超过3张照片）； 5.项目的管理措施； 6.其他 评审标准： 提供的方案满足以上五点的得4分，满足任意四点的得3分，满足任意三点的得2分，满足任意二点的得1分，满足任意一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强的评价为优得6分； 2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比较强的评价为良得4分； 3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一般的评价为中得2分； 4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差或未提供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2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审无法判别的不得分。	
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10	10	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 2.项目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3.项目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评审标准： 提供的方案满足以上三点的得3分，满足任意二点的得2分，满足任意一点的得1分，不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强的评价为优得7分； 2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比较强的评价为良得5分； 3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一般的评价为中得2分； 4 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差或未提供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审无法判别的不得分。	
3	检后健康服务	≤10	10	评审内容： 投标人能够为采购人员提供以下员工检后健康服务项目的： 1.员工健康指标异常提醒及引导就诊； 2.体检报告解读； 3.上门健康专题讲座； 4.复查计划提醒； 5.协助员工进行挂号、就诊等相关服务； 6.其他服务。 评审标准： 提供的方案满足以上五点的得4分，满足任意四点的得3分，满足任意三点的得2分，满足任意二点的得1分，满足任意一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强的评价为优得6分； 2.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比较强的评价为良得3分； 3.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一般的评价为中得1分； 4.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差或未提供的评价为差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0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审无法判别的不得分。	

4	优于采购需求的增值服务情况	客观/主观评分	≤10	10	<p>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优于采购需求之外的增值服务的，结合自身的实力及经营特点，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及增值服务方案。</p> <p>评审标准： 提供的增值服务方案每提供一项的得2分，最高不超过6分。</p> <p>在此基础上，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方案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增值服务及方案科学详细，针对性强的评价为优得4分； 2.增值服务及方案较科学详细，有一定针对性的评价为良得2分； 3.增值服务及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的评价为中得1分； 4.内容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差或未提供的评价为差不得分。</p> <p>本项最高得8分，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审无法判别的不得分。</p>	
三.商务部分				45分	/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范围	具体分值	评分准则	/	
1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主观/客观评分可选	≤2	2	<p>评审内容： 投标人具有： 1.空间质评证书（证书合格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常规生化、肿瘤标志物、血常规、尿常规、糖化血红蛋白、脂类等卫生部临床检验中心出具空间质评证书），得1分； 2.提供信息隐私安全保护承诺（法人签字并盖公章），得1分； 以上2项合计最高得2分。</p> <p>证明文件： 1.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作为得分依据。 2.由卫生部颁发的临床检验中心—空间质评证书原件扫描件。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材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2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客观评分	≤6	6	<p>评分内容： 供应商近三年（2021年1月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具有行政单位或企事业单位的健康体检相关项目的经验，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证明文件： 1.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页和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作为得分依据，验收合格证明文件需加盖合同甲方公章（或甲方业务章），若为分支机构投标，应体现用户单位与分支机构签订的合同。 2.通过合同关键信息页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材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材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3	履约评价	客观评分	≤6	6	<p>（一）评审标准： 投标人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2020年8月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类项目业绩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为满意、优、良或合格等等意思表述，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备注： 1.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满意度评价的，按一项计算； 2.须与投标人上述提供的2020年8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的用户单位一致； 3.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提供的用户考核评价或满意度调查须为正面评价，方可计分，若为分支机构投标，应体现用户单位对分支机构的业绩评价。</p> <p>（二）证明文件： 提供经用户单位盖章的用户满意度评价文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材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4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客观评分	≤6	6	<p>评审内容： 拟安排项目负责人资历： 1.具有医学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得3分； 2.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副主任医师（副高级）职业资格证书或以上的，得3分； 以上2项合计最高得6分。</p> <p>证明文件： 1.提供相关人员证书扫描件，涉及学历的，还需同时提供学信网查询记录截图（如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毕业院校或教育或人社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出具的证明，如海外留学（含港澳台）人学历无法通过学信网站查询的，应当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官网查询截图。若证明文件为其它语言，必须附中文译文，以中文译文为准）。 2、提供相关人员询价日当月（或前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且载有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公章（或税务部门公章）的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如询价日当月（或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成立时间不满1个月的投标人需提供成立时间相关说明材料，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人员为投标人自有员工；若为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及返聘合同。 3.评分中出现无证明材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5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情况	客观评分	≤10	10	<p>评审内容：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资历： 1.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主任医师（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级别以上医生，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4分； 2.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副主任医师（副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级别以上医生，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3分； 3.具有护理人员（初级护士、初级护师、中级主管护师、副主任护师副高级职称、主任护师正高级职称），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3分； 以上3项合计最高得10分。</p> <p>证明文件： 1.相关证书扫描件； 2.提供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3个月（2024年5月至2024年7月）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3.若为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及返聘合同，近3个月工资支付凭证；评分中出现无证明材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6	拟投入的服务资源(工具、机器等)	客观评分	≤10	10	<p>评审内容:</p> <p>投标人具有:</p> <p>1.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仪器(CT)(自有或租赁),每提供1台得1.5分,最高得3分;</p> <p>2.彩色多普勒血流显像(CDFI)(自有或租赁),每提供1台得2分,最高得4分;</p> <p>3.数字化X射线摄影系统仪器(DR)(自有或租赁),每提供1台得1.5分,最高得3分。</p> <p>以上3项均需提供照片并在图片下方分别备注,本项合计最高得10分。</p> <p>证明文件:</p> <p>1.投标单位拟投入的服务资源须为目前正常使用的仪器设备,提供仪器设备照片和检验合格有效期内的第三方设备仪器检测报告;</p> <p>2.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①自行购买的,提供仪器设备购买合同关键页、仪器设备购置发票或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原件备查;②租赁的,提供仪器设备租赁合同关键页、仪器设备购买合同关键页、仪器设备购置发票或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原件备查;</p> <p>3.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7	服务便利性	客观评分	≤5	5	<p>评审内容:</p> <p>1.投标人在距离深汕特别合作区约2小时车程范围以内有体检分院或体检门诊部的,得2分;投标人在距离深汕特别合作区约2小时车程范围以内无体检分院或体检门诊部,但承诺中标后在深汕特别合作区设立体检分院或体检门诊部的得2分。</p> <p>2.投标人承诺为本次服务提供不少于2个时间段集中体检安排,不少于2次来回接送服务,得3分。</p> <p>以上2项合计最高得5分。</p> <p>证明文件:</p> <p>1.投标人在距离深汕特别合作区2小时车程范围以内的须提供场地租赁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在距离深汕特别合作区约2小时车程范围以内无体检分院或体检门诊部,但承诺中标后在深汕特别合作区设立体检分院或体检门诊部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承诺集中体检安排、接送服务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四.采购政策加分部分					5分	/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范围	具体分值	评分准则	/
1	诚信评审	客观评分	≤5	5	<p>(一)评分内容:</p> <p>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p> <p>(二)评分依据:</p> <p>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p>	
合计						/
评分人签字:						
日期:						